

高中視覺藝術科常見問題

問 1： 為甚麼修讀視覺藝術科？

答： 修讀視覺藝術科能：

- 豐富學生的美感和藝術經驗；
- 加強具審美和明辨性思考的欣賞，及創作不同形式的視覺藝術作品的能力；
- 透過自主和開放的藝術學習探究過程，發展感知能力、共通能力、多角度觀點，以及後設認知能力；
- 透過探究多元文化藝術，加強對文化及跨文化的了解；
- 培養個人情操、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態度、自我身分以及其對社區、國家、世界的投入感；以及
- 獲得基礎學習，以備日後有機會繼續接受與藝術和創意工業有關的教育，並從事相關的工作。

問 2： 修讀這科如何為學生準備將來？

- 答：
- 視覺藝術科可以靈活地與人文、科技、科學、經濟、商業管理和語文科等範疇配合，以擴闊學生升學和專業發展的空間，例如藝術創作、藝術行政、藝術評論、藝術教育、大眾傳媒、電影和錄像製作；廣告、時裝、形象、產品設計和建築工程；以及其他和創意工業相關的專業等。
 - 從學習藝術發展出來的相關技能與能力，可以多方面應用於日常生活與工作上。例如運用視覺語言有助提升溝通能力，尤其處於電子發達及視覺訊息氾濫的年代；個人敏感度和觀察能力的提升，使人更懂得關注視覺上的細節；而個人品味的培養也有助提升生活質素。

問 3： 建議的視覺藝術科學習範圍廣泛，能否提供指定的學習內容？

- 答：
- 知識是能力的基礎，學習知識的目的在於把知識轉化為能力。視覺藝術科課程是「以能力作為主導」，著重提升學生的評賞和創作能力、感知能力、共通能力、後設認知能力，以及對多元文化的了解。教師和學生可以根據中央課程，彈性地選取學與教材料，以照顧學生多元的學習需要，例如興趣、文化和能力。
 - 本科的學習內容，即知識和技能(例如形式知識、藝術表現模式)，已經在《視覺藝術科課程及評估指引(中四至中六)》頁 11 的「學習重點及機會」中展示。

問 4： 在校本評核中已評估學生的藝術評賞能力，為何仍保留公開考試的藝術評賞筆試？

答：

- 高中視覺藝術科包括評賞和創作兩個範圍。而課程與考評須互相配合，因此，在公開考試及校本評核中均須評估學生這兩方面的能力。而作為一個高中程度考試的學科，同時要獲得國際認可水平，有關考評安排是合適的。
- 公開考試和校本評核所考核學生藝術評賞能力的深度和廣度，是各有不同的。
- 在公開考試中，學生須在特定的考試時間及題目下，對所提供藝術作品複製本，以書寫方式作評賞，並針對主題創作一件作品。評賞部分旨在考核學生藝術評賞的能力，並只佔公開評核整體分數的 10%。
- 在校本評核中，學生透過高中三年的學習過程，就自選的主題，發展一個作品集，並對與其創作對相關的藝術作品／藝術現象作探究及藝術評賞。

問 5： 為甚麼在視覺藝術科的學習上，要求學生運用口頭／書面形式來進行藝術評賞？

答：

- 學生將感覺和思考轉化為語言來分析、詮釋及評價藝術作品。
- 語言能促進思考，有助驗證和分享意念及想法，並且能提升學生對藝術的了解。
- 幫助學生掌握兩文三語乃學校課程七個學習宗旨其中之一個。

問 6： 教育局如何支援教師推行高中視覺藝術科課程？

答： 教育局支援教師推行高中視覺藝術科課程的措施，包括：

- 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於二零一五年共同更新了《視覺藝術科課程及評估指引(中四至中六)》；
- 發展不同的參考資料、學與教材料、評估作業分析個案及教學設計例子，並上載於教育局一站式學與教資源平台(<http://www.hkedcity.net/edbosp>)，以供學校參考；
- 持續舉辦不同的專業發展課程，包括多個範疇：(i)課程詮釋；(ii)學習評估；(iii)學與教的策略；及(iv)知識增益；
- 組織專業學習社群，並舉辦不同的交流活動，以提升視覺藝術科課程設計及運用教學策略的能力；以及
- 舉辦「高中學生視覺藝術作品集展」，透過展示高中學生的視覺藝術作品集，為學生及教師提供互相學習的機會。

問 7： 高中課程及評估的檢討後，高中視覺藝術科課程及考評有甚麼更新項目？

答： 更新項目包括：

- 按現時《高中課程及評估指引(中四至中六)》維持現時具彈性的課程內容；
- 在公開考試中放寬藝術評賞連繫創作的要求(在 2018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實施)之後，有關安排包括：(i)不須呈交解說評賞與創作關係的創作自白；若考生有需要可呈交創作／設計簡報，以解說創作的意圖；及(ii)之前在公開考試乙部(藝術創作)中「藝術評賞連繫創作」一項的評分準則會被刪除，而其餘的評分準則維持不變，仍共佔公開評核整體分數的 40%；以及
- 在公開考試的甲部維持以現行評核模式考核學生的藝術評賞能力。